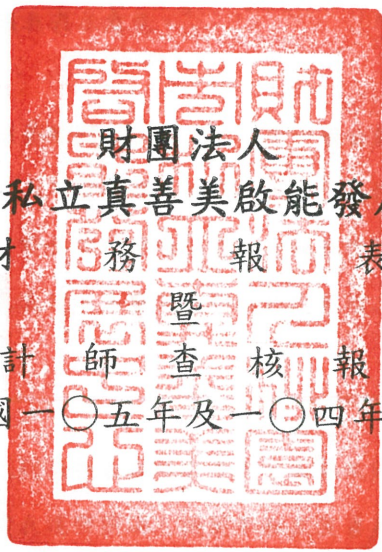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  
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財 務 報 表  
暨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

池景清會計師事務所

所址：桃園市中山路 543 號 16 F  
TEL: (03) 335-1522 · 336-6506 FAX: (03) 332-5478



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財 務 報 表

暨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

池景清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543號16樓  
電話：(03)3351522・3366506  
傳真：(03)332547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原：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基金及餘絀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之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所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結餘暨現金流量。

此 致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公 鑒

事務所名稱：池景清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543號16樓

電 話：(03)3351522・3366506

簽證會計師：

池 景 清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十 八 日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平 衡 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 註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民國104年12月31日		負債、基金及餘絀	附 註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	三	\$ 1,521,346	8.07	\$ 5,340,228	12.02	短期借款		\$ 750,000	3.98	\$ -	-
應收款		4,266,696	22.62	682,780	1.54	應付款項		434,250	2.30	389,292	0.88
其他流動資產	四	698,259	3.70	393,160	0.88	應付費用		950,729	5.04	964,780	2.17
流動資產合計		6,486,301	34.39	6,416,168	14.44	其他流動負債	八	280,812	1.49	208,263	0.47
						流動負債合計		2,415,791	12.81	1,562,335	3.52
基 金						其他負債					
定存-基金存款	二、十	1,000,000	5.30	1,000,000	2.25	存入保證金		208,182	1.10	208,182	0.47
基金合計		1,000,000	5.30	1,000,000	2.25	固定資產準備	二	8,358,496	44.32	8,823,256	19.86
固定資產	二、五					其他負債合計		8,566,678	45.42	9,031,438	20.33
房屋設備		-	-	15,145,326	34.10	負債總計		10,982,469	58.23	10,593,773	23.85
辦公設備		58,409	0.31	46,168	0.10	基金及餘絀					
運輸設備		1,028,986	5.45	1,016,176	2.29	基金	二、十	1,000,000	5.30	1,000,000	2.25
什項設備		535,007	2.84	549,507	1.24	資產基金	十一	-	-	15,145,326	34.10
機器及廚具設備		897,264	4.76	861,264	1.94	累積餘絀	二	32,822,343	174.02	15,120,076	34.04
教學及訓練設備		98,600	0.52	57,100	0.13	本期餘絀		(25,943,833)	(137.55)	2,556,941	5.76
租賃改良物		5,372,125	28.48	5,372,125	12.09	基金及餘絀合計		7,878,510	41.77	33,822,343	76.15
在建工程-真善美家園		-	-	10,635,871	23.95						
合 計		7,990,391	42.36	33,683,537	75.84						
減：累計折舊		(5,849,133)	(31.01)	(6,458,331)	(14.54)						
固定資產淨額		2,141,258	11.35	27,225,206	61.30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15,695	0.61	108,845	0.25						
列管固定資產	二、六	8,358,496	44.32	8,823,256	19.86						
限定用途資產	七	759,229	4.03	842,641	1.90						
其他資產合計		9,233,420	48.96	9,774,742	22.01						
資 產 總 額		\$ 18,860,979	100.00	\$ 44,416,116	100.00	負債、基金及餘絀總額		\$ 18,860,979	100.00	\$ 44,416,116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主任：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b>收 入</b>					
教養費收入		\$ 6,626,065		\$ 6,655,338	
補助收入		3,652,614		3,659,049	
捐助收入		6,801,938		10,473,817	
訓練收入		3,149,844		3,196,211	
利息收入		18,340		37,400	
其他收入		32,914		524,544	
收入合計		<u>20,281,715</u>	100.00	<u>24,546,359</u>	100.00
<b>支 出</b>					
行政管理支出		<u>1,095,918</u>		<u>1,032,162</u>	
人事費		861,161		806,215	
事務費		103,403		100,780	
保險退休金		131,354		123,757	
財務支出		-		1,410	
目的事業支出		<u>45,129,630</u>		<u>20,957,256</u>	
人事費		12,568,418		12,216,342	
業務費		2,917,618		3,300,425	
材料費		1,838,475		2,862,669	
維護費		601,728		719,818	
保險退休金		1,918,486		1,858,002	
專案捐贈支出	十二	25,284,905		-	
支出合計		<u>46,225,548</u>	227.92	<u>21,989,418</u>	89.58
本期(短絀)結餘		<u>\$ (25,943,833)</u>	(127.92)	<u>\$ 2,556,941</u>	10.42

董事長：



主任：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基金及餘絀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附 註	單位：新台幣元			
		基 金	資產基金	累計餘絀	合 計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000,000	\$ 15,145,326	\$ 15,120,076	\$ 31,265,402
民國104年度餘絀				2,556,941	2,556,94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000,000	\$ 15,145,326	\$ 17,677,017	\$ 33,822,343
資產基金轉累積餘絀	十三		(15,145,326)	15,145,326	-
民國105年度餘絀				(25,943,833)	(25,943,83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0,000</u>	<u>\$ -</u>	<u>\$ 6,878,510</u>	<u>\$ 7,878,51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主任：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年度	104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25,943,833)	\$ 2,556,94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93,639	598,428
處分資產損失(增益)	5,292	1,250
應收款減少(增加)	(3,583,916)	(6,276)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05,099)	(116,043)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4,958	(929,71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4,051)	(453,78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2,549	50,4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230,461)	1,701,2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743,221)	(3,309,476)
捐助固定資產	25,328,238	-
限定用途資產減少(增加)	83,412	1,939,14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850)	(1,5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661,579	(1,371,87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5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7,59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50,000	(7,598)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3,818,882)	321,785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5,340,228	5,018,443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521,346	\$ 5,340,228

(轉次頁)

(承前頁)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九十九年購置之固定資產列為當期目的事業支出-維護費)

房屋設備	\$	-	\$	-
辦公設備		22,825		-
運輸設備		12,810		402,223
機械及廚具設備		36,000		-
教學及訓練設備		41,500		31,550
什項設備		37,500		88,750
租賃改良物		-		-
在建工程-真善美家園		592,586		2,786,953
合 計	\$	<u>743,221</u>	\$	<u>3,309,476</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主任：



主辦會計：





#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 決算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 一、組織及沿革

民國八十六年間胡得鏘、謝秀琴、張安邦等熱心社會福利工作人士為協助心智障礙者家庭長期照顧之辛勞，決定籌設殘障福利機構並在桃園縣中壢市龍川九街18號之私有用地建造院舍，以供心智障礙者學習與發展的環境使其能受到應有的尊重與公平的對待及專業化的服務。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底創立會成立，定名為「桃園縣私立仁安啟智教養院」。民國八十七年一月十六日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仁安啟智教養院正式奉准設立，同年二月四日完成財團法人登記並取得立案。

本院創立宗旨係依照身心障礙者保護法及參照有關其他福利法規，收容中、重度智能不足多重障礙者施以教育、養護、復健、職訓、生活輔導及就業，啟發其殘存能力，促進身心發展，培養其適應社會生活能力，回歸社會過正常化生活的社會福利慈善事業。

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將法人名稱變更為「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迄今。為配合桃園縣之升格為市，本中心已更名為「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 二、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本院採行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 1. 會計基礎

採權責發生制，惟平時不作權責分錄，俟年終結帳時，始依權責發生基礎估列應收或應付款項。

#### 2.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入帳方式如下：

- (一)土地若係因受贈取得，將依公告現值為入帳基礎。
- (二)房屋設備以自建取得者，則以自建成本為入帳基礎。若有受贈取得則以所有權移轉契約之權利價值為入帳基礎。
- (三)辦公設備、什項設備、教學及訓練設備、機器及廚具設備係按照原始取得成本入帳。

固定資產折舊按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算提列：

房屋設備	5~5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什項設備、教學及訓練設備、機器及廚具設備	3~5年

固定資產之資本支出及收益支出之劃分，以能否延長資產之耐用年限為準，如有出售、報廢時均沖銷原始取得成本及累計折舊。

(四)購置固定資產，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若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全額列為購置年度之支出，則此購置固定資產金額以備忘方式轉列入「列管固定資產」，其對應科目為「固定資產準備」。

### 3. 退休金

本院根據勞動基準法自民國八十九年一月起按已付薪資總額2%提列勞工退休準備金，此退休準備金依規定專戶存儲於中央信託局，支付退休金時由該專戶支付，不足時則以當期費用列支。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299,115元及244,559元。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院完全分離，依主管機關評鑑人員之建議故自民國一〇二年度起不再列入本院財務報表中。又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另按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就每月薪資提繳6%於勞保局所開立之個人帳戶中，作為退休金。

### 4. 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規定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本科目借方對應科目為「定存-基金存款」。

### 5. 固定資產準備

係當期購入，已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其對應科目為「列管固定資產」。

### 6. 餘絀

凡歷年累積之剩餘，未轉列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包括累計餘絀及本期餘絀。

### 7. 會計年度

本教養院之會計年度為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曆年制。

### 8. 科目重分類

為配合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經將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部份會計科目重分類以便比較。

### 三、現金及銀行存款

現金及銀行存款內容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現 金	\$ 30,000	\$ 50,000
支 票 存 款	23,218	25,669
活 期 存 款	1,166,699	4,973,627
郵 政 儲 金	301,429	290,932
合 計	<u>\$ 1,521,346</u>	<u>\$ 5,340,228</u>

### 四、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內容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付工程款	\$ 359,150	\$ -
預 付 費 用	71,017	62,729
代 付 款	52,743	42,045
用 品 盤 存	59,254	152,747
暫 付 款	156,095	135,639
合 計	<u>\$ 698,259</u>	<u>\$ 393,160</u>

### 五、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內容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房 屋 設 備	\$ -	\$ -	\$ -
辦 公 設 備	58,409	28,231	30,178
運 輸 設 備	1,028,986	626,791	402,195
什 項 設 備	535,007	195,624	339,383
機 器 及 廚 具 設 備	897,264	692,731	204,533
教 學 及 訓 練 設 備	98,600	26,456	72,144
租 賃 改 良 物	5,372,125	4,279,300	1,092,825
在 建 工 程	-	-	-
合 計	<u>\$ 7,990,391</u>	<u>\$ 5,849,133</u>	<u>\$ 2,141,258</u>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房屋設備	\$ 15,145,326	\$ 940,396	\$ 14,204,930
辦公設備	46,168	27,889	18,279
運輸設備	1,016,176	450,342	565,834
什項設備	549,507	119,893	429,614
機器及廚具設備	861,264	676,964	184,300
教學及訓練設備	57,100	10,404	46,696
租賃改良物	5,372,125	4,232,443	1,139,682
在建工程	10,635,871	-	10,635,871
合 計	\$ 33,683,537	\$ 6,458,331	\$ 27,225,206

#### 六、列管固定資產

列管固定資產係購入時即已全額列為購置年度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並以「固定資產準備」科目對應（參閱附註二）。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累計金額為8,358,496元及8,823,256元。

#### 七、限定用途資產

限定用途資產內容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築家專案存款	\$ -	\$ 62,978
營運保證金	609,000	609,000
代管存款	150,229	170,663
合 計	\$ 759,229	\$ 842,641

#### 八、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內容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收款	\$ 15,720	\$ -
暫收款	69,720	59,870
代收款項	183,840	139,919
銷項稅額	11,532	8,474
合 計	\$ 280,812	\$ 208,263

#### 九、所得稅

本教養院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應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免納所得稅。

#### 十、基金

本教養院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額為1,000,000元，係於創院時依法律規定所提撥，並專戶存儲。

#### 十一、資產基金

本教養院於一〇二年經董事會通過，將真善美家園第一期已完工建築工程屬本教養院之資本支出新台幣15,145,326元列為基金之財產，向法院辦理增加財產總額變更登記，一〇五年再經董事會通過，將前項列為資產基金之財產15,145,326元轉捐贈予「財團法人桃園市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並已向法院辦理減少財產總額變更登記。

#### 十二、專案捐贈支出

本教養院於一〇五年經董事會通過將一〇一年底已完工之真善美家園(第一期)14,056,448元(帳列房屋及設備淨額)及本年六月底完工之真善美家園(第二期)11,228,457元，合計25,284,905元捐贈予「財團法人桃園市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

#### 十三、資產基金調轉累積餘絀

係一〇二年經董事會通過，將累積餘絀轉列資產基金15,145,326元，並向法院辦理增加財產總額變更登記，一〇五年再經董事會通過，將前項資產基金向法院辦理減少財產總額變更登記，故將資產基金15,145,326元再轉列累積餘絀。

#### 十四、關係人交易

為供本院日常週轉之用而向關係人借款帳列短期借款外，尚無其他之關係人之交易事實存在。

